

2023 年桓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桓台县统计局

2024 年 6 月

2023 年，面对经济运行深度承压的挑战，县委、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精神，主动作为、克难攻坚，县域经济恢复向好，民生福祉稳步提升，共富先行扎实推进。

一、综 合

县域经济稳中有进。全县完成地区生产总值（GDP）723.1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7.0 亿元，增长 4.4%；第二产业增加值 412.4 亿元，增长 8.6%；第三产业增加值 293.8 亿元，增长 1.4%。三次产业对生产总值的贡献率分别为 1.9%、87.4%和 10.7%，分别拉动生产总值增长 0.1 个、4.8 个和 0.6 个百分点。三次产业比例调整为 2.35:57.02:40.63。人均 GDP 为 148284.4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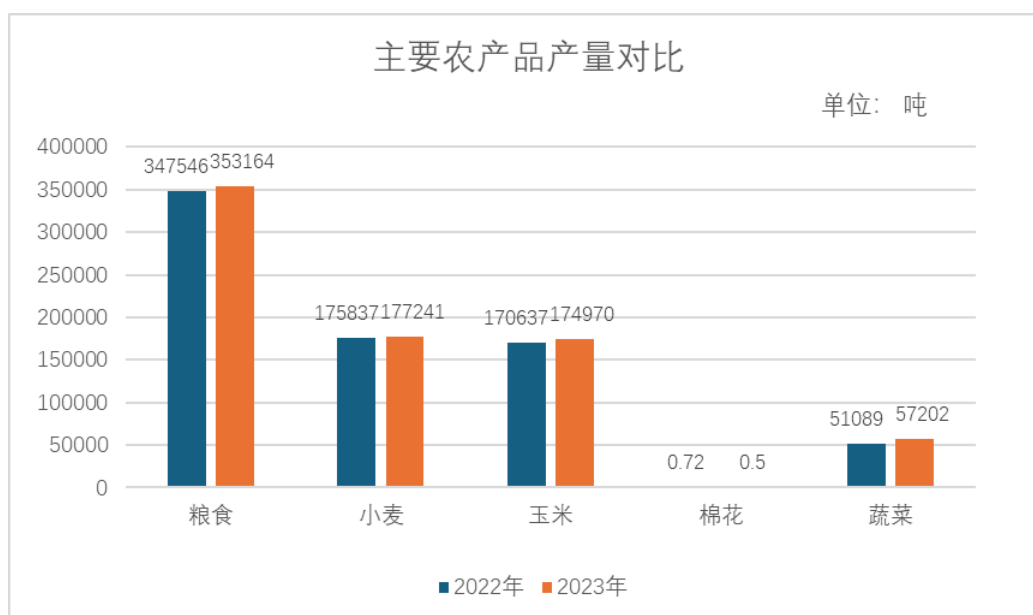
就业形势不断向好。2023 年，我县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6502 人。发放各类稳就业补贴 1.23 亿元，为 77 家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9318.8 万元，发放贷款贴息 941.89 万元，带动就业 472 人。实施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已安置公益性岗位人员 2724 名。组织开展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系列招聘会、“找工作赶大集”等各类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32 场，为 691 家（次）企业提供就业岗位 1.7 万个（次）。新增高级工及以上 770 人，其中新增技师以上 253 人。全面开展企业技能人才自主评价工作，我县 46 家企业获得自主评价资格，开展评价 1168 人，其中 655 人获得职业技能登记证书。

二、农 业

农业经济稳中有进。全年实现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18.47 亿元，比上年增长 2.6%。其中，农业增加值 12.64 亿元，增长 2.7%；林业增加值 0.52 亿元，同比下降 34.9%；牧业增加值 3.75 亿元，增长 5.6%；渔业增加值 0.07 亿元，增长 250.0%；农林牧渔业服务业增加值 1.49 亿元，增长 7.2%。

粮食产量保持高产。据粮食抽样调查，小麦平均亩产达到 517.72 公斤；玉米平均亩产 510.75 公斤。全年粮食总产量达到 35.32 万吨，其中，夏粮总产 17.72 万吨，秋粮总产 17.59 万吨。经济作物中，棉花产量 0.5 吨，蔬菜产量 5.72 万吨。主要农产品产量如下：



林业发展势头良好。2023 年创建 5 个市级森林村居；美国白蛾疫情得到有效防控。

畜牧产品供需平衡。全年肉类总产量 1.25 万吨；禽蛋产量 3.24 万吨；奶类产量 0.53 万吨。年末，大牲畜存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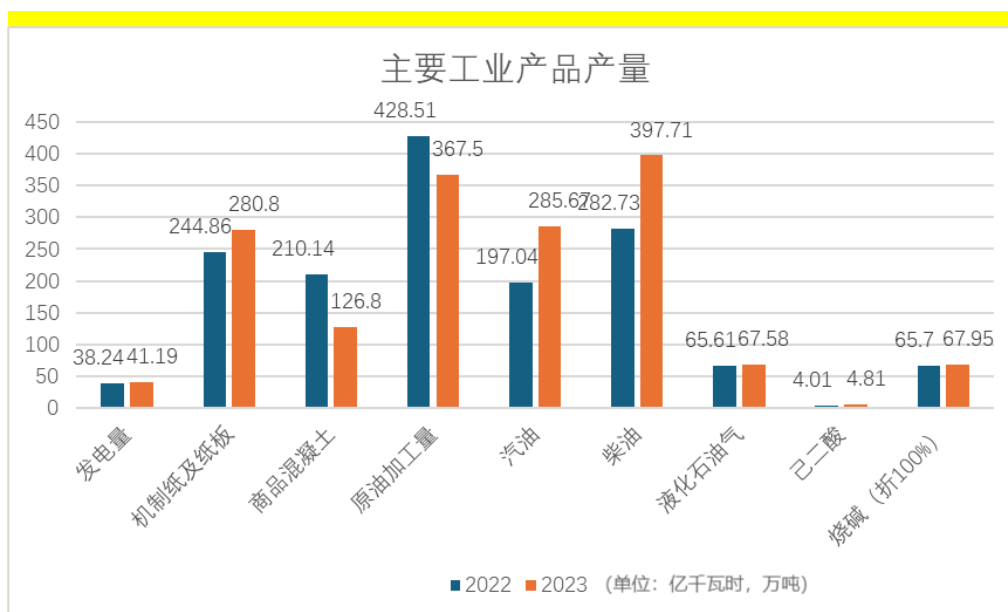
0.56 万头，生猪存栏 2.62 万头，羊存栏 1.98 万只，家禽存栏 290.56 万只。全年生猪出栏 4.58 万头，羊出栏 3.8 万只，家禽出栏 509.94 万只。

渔业生产保持平稳。2023 年，渔业养殖面积 43 公顷，渔业生产经营单位 6 家。桓台方程渔业专业合作社实施南美白对虾“135”养殖技术，年产两批，产量 70 余吨，同比增长 56%。

农业机械化不断提高。农业机械化向全程全面高质高效转型升级，大型复式和智能高效农机装备占比提升。2023 年末农业机械总动力 34.4301 万千瓦，拥有大中型拖拉机 1738 台，小麦联合收获机 508 台，玉米联合收获机 400 台，节水灌溉机械 1587 台，自走式喷杆喷雾机 445 台，农用植保飞机 153 架，烘干机 40 台，日烘干量 3948 吨。获国家购机补贴 1635 万元，更新、推广各类农机具 1402 台。

三、工业、建筑业

工业经济稳中向好。2023 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2.03%；金诚石化、汇丰石化上榜 2023 中国企业 500 强，金诚、汇丰、博汇上榜 2023 中国制造业企业 500 强；东岳集团入选省新材料领军企业 50 强、省级支持高质量发展奖励企业。全县 4 家企业上榜 2023 年省工业百强企业，13 家企业上榜 2023 淄博企业 100 强，13 家企业上榜 2023 淄博制造业企业 100 强。



高新技术产业质效提升。全县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为 30.3%；“十强”产业增加值 262.8 亿元，占 GDP 比重 36.3%；“四新”产业增加值 245.43 亿元，同比增长 5.7%，占 GDP 比重 33.9%。

建筑业发展稳步运行。2023 年，全县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 109 家，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539.81 亿元，同比增长 3.1%。其中，建筑工程产值 459.23 亿元，增长 3.2%；安装工程产值 65.15 亿元，下降 1.1%。建筑业企业省外施工产值 54.27 亿元，下降 4.6%。全年建筑业签订合同额 818.26 亿元。其中，新签合同额 510.04 亿元。获得省建筑业 10 强县第三名，天齐集团获得全省建筑业企业综合实力 30 强第 20 名。获鲁班奖 1 项，泰山杯 10 项，13 家企业入选 2023 年度全市建筑业骨干企业名录库，2 家企业入选专精特新企业名录库，分别占全市总量的 25%、10%。

四、固定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有所放缓。全县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比上年下降 7.2%，其中，第二产业、第三产业投资分别下降 12.9%、2.3%。重点领域中，民间投资占比 75.4%，占比下降 4.4 个百分点，工业技改投资下降 9.2%。

房地产投资放缓。全县房地产开发企业完成投资 23.2 亿元，同比下降 11.1%。其中，住宅投资 21.8 亿元，下降 4.6%。商品房销售面积 20.7 万平方米，增长 2.2%。商品房销售额 19.1 亿元，下降 5.2%。

服务业投资意愿增强。2023 年，15 个市级服务业重点项目已全部开工建设，累计完成投资 17.3 亿元，东岳化工 20 万吨/年环保制冷剂包装检测运输中心项目、金诚石化储运系统改扩建项目等 5 个项目列入市级重点物流项目。

五、服务业

服务业经济缺乏活力。2023 年，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29.9 亿元，同比下降 19.8%；应交增值税、税金及附加合计达到 0.58 亿元，同比下降 20.5%；应付职工薪酬 5.8 亿元，同比增长 31.8%。

交通运输业平稳发展。2023 年，全县有货运车辆 2609 台，货运总吨位 40443.43 吨；危险品运输车辆 479 台、吨位 16656.7 吨；客运车辆 207 台，比 2022 年增加 7 台。

邮政业蓬勃发展。2023 年，完成邮政业务收入 859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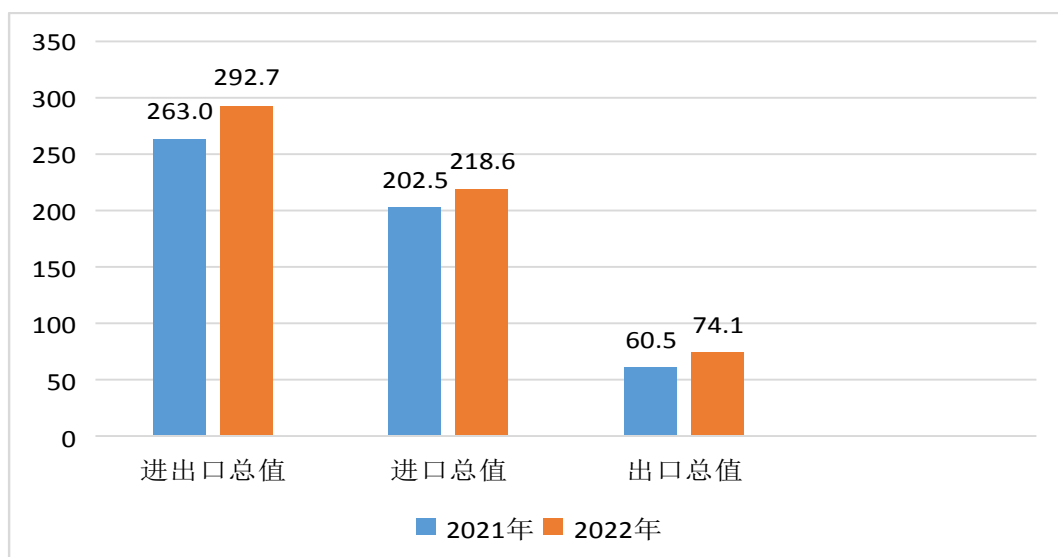
万元，比上年增长 3.8%。其中，函件业务量 6.89 万件，包裹快递业务量 107.14 万件，机要邮件 931 件，报刊订阅 869.41 万份，集邮 2.23 万枚，汇票 818 笔，电商平台代理业务 2.46 万笔。

六、内外贸易

消费品市场繁荣活跃。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39.7 亿元，同比增长 11.9%。实现进出口总额 292.7 亿元，同比增长 9.6%。其中，进口完成 218.6 亿元，同比增长 5.9%；出口完成 74.1 亿元，同比增长 22.2%。实际利用外资 0.64 亿美元。

进出口总值

单位：亿元



七、财政、金融、保险

财政收支保持平衡。全年实现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41 亿元，同比增长 5.2%；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47.05 亿元，同比下降 3.7%。税收收入 112.01 亿元，同比增长 15.7%。地方财政收入占地区生产总值（GDP）比重为 5.7%，与去年基本持平。



金融生态持续稳定。年末，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 668.70 亿元，比年初增加 39.68 亿元。其中，住户存款余额 452.11 亿元，比年初增加 24.38 亿元；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 568.84 亿元，比年初增加 21.26 亿元。全县共有上市公司 3 家，“新三板”挂牌企业 4 家。全年保费收入 5.18 亿元，同比下降 5.9%。其中，产险收入 0.6 亿元，同比下降 0.35%；寿险收入 4.51 亿元，同比下降 6.7%。

八、教育、文化、卫生、体育

教育水平稳步提升。2023 年末,桓台县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44 处,在校学生 51882 人,教职工 4870 名。其中,小学 17 处,在校生 24896 人;初中 19 处(含 12 处九年一贯制学校),在校生 15513 人;普通高中 3 处,在校生 9149 人;职业学校 1 处,在校生 2222 人;竞技体育学校 1 处(与实验学校合署);特教中心 1 处,在校生 64 人;民办学校 2 处,在校生 38 人。共有各级各类幼儿园 61 处,在园幼儿 10754 人。

文化事业百花齐放。以打造主题性、特色性基层文化服务中心示范点作为强化基层文化阵地建设的重要抓手,不断提升改造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打造 8 处“5+N”升级版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打牢了群众基层文化阵地。打造唐山镇文体公园城乡书房等新型公共文化空间。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惠民活动。组织开展线上线下文化惠民活动 4500 余场次,其中,完成 333 场送戏下乡演出,3708 场公益电影放映。开展“七彩摇篮”公益学堂 600 余场、手拉手文艺志愿小分队进基层服务活动 30 余场次、萤火计划基层志愿服务活动 79 场,广泛吸纳群众参与到文化活动中去。

卫生事业再上台阶。2023 年,全县共有卫生事业单位 23 个,病床 4312 张,比上年增加 261 张。卫生事业总人数 5424 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 4509 人,占总数的 83.1%。

注册村卫生室 288 个，乡村医生 580 人。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提高到 89 元。

体育事业蒸蒸日上。举办桓台县第二十五届学生“百灵”艺术节活动，全县 5000 余名师生参与，推选的优秀作品在淄博市第二十五届学生“百灵”艺术节比赛中，获得 17 个一等奖，市赛成绩位居全市前列，县教体局获得优秀组织单位。持续推进艺术家进校园、戏曲进校园、非遗进校园等活动，鼓励学校开发特色美育活动。在全县中小学开展戏曲进校园活动共 30 场，10000 余名师生观看演出。组织开展全县中小学艺术教师进行合唱、器乐、舞蹈、书法、绘画、刻纸等培训。成功举办桓台县教体系统“学思践悟二十大·青春奋进新征程”音乐会，教师艺术团在全县中小学、社区、企业进行多场巡回演出。

九、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改善明显。扎实推进三大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开展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工作，建立健全“全员环保+刑责治污”机制，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2023 年全县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225 天，优良率 61.6%，六项主要污染物中 PM₁₀、SO₂、PM_{2.5}、CO、NO_x 和 O₃ 浓度分别为 76 μg/m³、15 μg/m³、47 μg/m³、1.4mg/m³、35 μg/m³、187 μg/m³，同比分别恶化 5.6%、持平、恶化 9.3%、改善 12.5%、恶化 6.1%、恶化 1.6%；国控小清河西闸断面 COD15.9mg/L，氨

氮 0.425mg/L，水质类别为Ⅲ类；乌河入预备河断面 COD18.7mg/L，氨氮 0.434mg/L，水质类别为Ⅳ类，水环境质量同比改善 19.59%；猪龙河入小清河断面 COD19.5mg/L，氨氮 0.265mg/L，水质类别为Ⅲ类，水环境质量同比改善 13.86%，均达到或优于省市下达的水环境质量标准。

十、科学技术

科技实力持续增强。2023 年，我县被科技部列入第二批国家创新型县（市）建设名单（全省 4 个）。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分别达 148 家、210 家。2 人入选国家级人才工程，7 人入选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入围山东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1 项。博信农业联合青岛农业大学、山东省农科院等高校院所共同承担的“耐盐碱小麦新品种培育”项目获批 2023 年山东省农业良种工程品种培育项目。龙泰畜牧机械、迈科钨钼等 8 家企业获批市级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其中 6 个项目获得省级立项。新获批东岳化工高纯含氟电子材料重点实验室、博汇先进造纸技术重点实验室、中保康血液分离及处理重点实验室 3 家市级重点实验室。2023 年，东岳有机硅的“基于产业基础共性技术创新的高纯/特种有机硅材料制备与产业化”入围 2023 年山东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年内完成科技成果登记项目 7 项。获批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 2 人，其中 1 人为全市十年来唯一一位创新类入选人才，实现了国

家级人才创新类淄博市十年来零的突破；省级人才入选 3 人，创历年最好成绩；市级人才入选 3 人，全县科技人才队伍层次和质量显著提升。

十一、人民生活、社会保障

居民生活幸福美满。全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4796 元，比上年增长 5.8%。其中，全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8389 元，比上年增长 7.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3759 元，比上年增长 5.6%。

社会保障面日益完善。稳步推进社会保险扩面，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7.95 万人。企业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分别为 12.62 万人、8.32 万人、16.37 万人。加强劳动监察维权力度，开展专项检查活动，实地检查企业 447 家，受理各级投诉举报转办件 3441 起，为 2622 人追发工资待遇等 2383.82 万元。积极推进淄博市全域劳动关系和谐试点工作，属全市首个试点。“劳动关系系统”新增签定劳动合同 12927 人、用工单位 880 家，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 98.99%。积极申报 2023 年度市级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园区），我县 7 家企业、1 家街道获评；组织参与市金银铜牌劳动关系协调员选树工作，获得金牌 2 人、银牌 3 人，铜牌 4 人。

注：

1. 公报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或初步核算数，工业、投资、国内贸易等指标数据部分存在历史数据调整，增长速度为可比口径。

2. 地区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

3.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为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企业；资质内建筑企业是指具有总承包和专业承包的建筑企业。

4. 固定资产投资起统点为 500 万元。

5. 限额以上贸易企业为批发业年主营业务收入在 2000 万元及以上、零售业 500 万元及以上、住宿和餐饮业 200 万元及以上的单位。

6. 按照国家统计局统计制度规定，粮食亩产及总产量数据调整为国家统计局调查队系统按新口径统计数据。

7. 农机、商务、交通、财税、金融、邮政、科技、教育、卫生、文化、体育、住建、环保、社会保障数据均使用部门统计数据。